

市政府

综 述

【概况】 2017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实现525.3亿元,增长7.8%。农业生产保持平稳,规上工业企业利润大幅提升,商贸服务业加快发展。财政总收入突破60亿元,实现60.28亿元,增长23.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02亿元,同比增长19.2%。规上工业产值470.86亿元,同比增长14.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84.5亿元,同比增长10.6%。固定资产投资299.51亿元,同比增长15%,其中工业投资128.83亿元,同比增长5%。节能减排完成上级下达任务,不良贷款率降至1.12%。

【工业经济】 重点围绕领带定制化、电机高端化、厨具品牌化,实施“七化行动”,不断加快传统产业改造提升。迪贝电气成功上市,昂利康制药顺利报会,亿田电器入围省政府质量奖,帅丰电器获评绍兴市市长质量奖。万丰锦源、来福谐波、湃肽生物等新兴产业项目建成投产。新增纳税亿元以上企业3家,新增“小升规”112家、“下升上”61家,培育各类“隐形冠军”企业26家。实施领带园区改造提升,新建小微企业园2个。

【现代服务业】 吾悦广场满铺开业,和悦时代广场基本建成,被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评为“中国县域会展研究基地”。完成服务业投资154.1亿元,网络零售额保持高速增长。推进省外外贸转型升级试点示范市建设,实现自营出口99.14亿元,增

长12.9%。加快4个特色小镇建设,完成投资34亿元,越剧小镇列入省第三批创建名单。启动实施“大嵊归来”嵊州小吃全国统标工程,成功发行全国首张“小笼”银行卡。

【新旧动能转换】 坚定推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引进培育新兴产业。全面开展“12+1”行业整治,印染、化工等行业基本完成整治,淘汰“低小散”企业(作坊)247家、落后产能40家,并通过整治新生成重点项目12个,总投资14.67亿元。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新产品产值分别同比增长14.3%、18%、14%。新增各类市场主体9513户。实际利用外资1.13亿美元,引进市外境内资金54.5亿元,新开工2000万元以上工业项目94个。

【企业上市】 通过完善政策扶持、加强培训引导和强化督查考核,2017年,全市股改上市工作得到有力推进。实现国内上市1家,报会1家,场外市场挂牌16家,其中新三板3家,省股交中心13家,完成股改企业31家。股权融资保持较好增长,全年实现私募股权融资6.48亿元,全市企业界争相上市的浓厚氛围已经形成。已有1家企业已报会。力争到2020年,嵊州能形成“7家上市公司引领、70家以上场外挂牌企业跟进”的嵊州板块。

【创新驱动】 科创中心三期基本建成,北航投星空众创空间顺利开园,云电商产业园获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称号。新增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1家,入选省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2家,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增长23.6%。深化与阿里巴巴合作,新增

上云企业 1200 家。实施“剡溪英才计划”,全年引进各类人才 6875 名,其中随项目引进“国千”人才 3 名,入选“省千”人才 2 名,落户绍兴“海外英才计划”人才 20 名。9 月 12 日,省委书记车俊来嵊调研时,称赞巴贝集团的人工饲料工厂化养蚕项目具有革命性意义。在党的十九大浙江代表团开放日活动中,袁家军省长向中外媒体讲述了“巴贝故事”。“巴贝故事”成了浙商“敢于创业、勇于创新、追求极致的企业家精神”的代名词。

【最多跑一次改革】 全面实施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进“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全年共实现“最多跑一次”事项 1463 项,实现率为 83%;群众满意率达 99.5%,位列全省各县市区第 4 位。创新设立“兜底窗口”,共受理“兜底”事项 305 件,办成 297 件,并对不能办理的 8 件事项进行耐心解释和说明,确保件件有落实、得好评,满意率为 100%,成为全省样板。网上中介超市成效显著,建立全新测绘模式,开展“多评合一、联合评审”,中介环节流程大幅缩短。推行企业投资项目订单式高效审批服务机制,按企业需求开展 80 天高效审批、50 天高效审批、30 天内按需审批三种订单服务,2017 年,41 只企业投资项目进入全程跟踪、订单式服务流程,30 天内 7 个,50 天内 10 个,80 天内 24 只。

【要素保障】 全面落实企业减负政策,减免企业税负 4.6 亿元。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城投、交发、开投、南投等融资平台实行实体化运作。成功发行第三期企业债券 17 亿元,争取政策性融资 28.3 亿元,政府债务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扩面增量,农房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加快推进。全市新增耕地 8686 亩,创年度开发量之最,“除险安居”三年行动工作进度领先绍兴市,超额完成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年度任务,土地出让金成交创历史新高,低效用地治理成效明显,土地变更调查工作出色,土地卫片执法检查整改有力,重点项目报批进展迅速。

【城市品质】 有序推进城市有机更新,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完成城中村拆迁 170.27 万平方米。完成城北入城口、官河路、上三高速西侧下元塘至

嵊张线段立面改造提升,加快推进三江两岸景观工程、嵊州大道改造工程。“诗画剡溪”“美妙三公里”一期、新马桥、访戴桥建成使用,实施艇湖城市公园建设。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全面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

【生态环境】 生态保护共识进一步凝聚,环境治理力度进一步加大。强势推进治水剿劣,481 个劣 V 类小微水体完成治理,15 个绍兴市级以上考核断面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水,出境断面(章镇断面)持续稳定保持在Ⅱ类水。全力争创省“基本无违建市”,完成拆违 698.48 万平方米,拆后利用率达 79.8%,拆违工作综合排名全省前列。农村旱厕全面消灭,新建公共厕所 1100 座。通过中央环保督察,186 件信访交办件全部办结。全年(大气污染指数)PM2.5 平均值 41 微克/立方米,下降 10.9%。

【基础设施】 全年完成基础设施投资 81.52 亿元,同比增长 46.6%。普田大道延伸段至浙锻路连接线、浦东大道至罗小线公路等一批交通项目建成通车,城南大桥改造及连接线、南沿路二期、长泰西路延伸、明心岭路拓宽改造等一批市政项目全面完工。杭绍台高速嵊州段、527 国道嵊州段一期、杨港路东延段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杭绍台高铁嵊州段、金甬铁路嵊州段进入实质性建设阶段。基本实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完成 7.5 公里城区主要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嵊新污水处理厂一期完成准Ⅳ类水提标改造。110 千伏黄泽输变电工程顺利投运。

【美丽经济】 实施农业品牌建设三年行动,嵊州香榧被列入首批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名单。创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县。构建“三位一体”现代化为农服务体系,服务农户 2.8 万人次。加快推进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累计完成投资 26 亿元,城乡面貌明显改善。开展“五星达标、3A 争创”活动,东王等 7 个村创建为 3A 级景区村庄。183 个环境整治示范村创建有力推进。实施城乡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分别达 61.3%和 64.8%。加快美丽道路建设,建成嵊义线城区至长乐段、绍甘线甘霖至崇仁段两条景观示范带。启动国家园林城市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创建获国家林业局备案,建设总体规划获评通过。入选省第二批全域旅游示范市创建名单,获评“中国十佳特色文化旅游城市”“长三角最具魅力私家旅游目的地”,全年接待游客总人数、旅游总收入人均增长15%以上。

【普惠民生】 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不断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明显增强。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总体快于经济增长,分别增长8.3%和9.9%,达到52039元和26944元。民生支出占到公共预算支出的80.65%,新增财力的83.4%用于民生事业。完成旧住宅区改造6611户、农村危旧房治理3690户。启动实施地质灾害“除险安居”行动,受益1215人。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238个行政村实现通公交。办好十方面民生实事,各项任务全面完成。

【社会事业】 加快越乡文化发展,启动实施文化“三走进”,越剧《袁雪芬》、歌曲《我们村嫂》获得省“五个一工程”奖,中国越剧戏迷网正式上线,文化综合大厦、档案馆顺利推进,新党校建成投用。加快教育体育事业发展,高级中学、实验小学、中心幼儿园投入使用,社会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得到全面整治,成功举办2017嵊州国际越野挑战赛。提高社会保障水平,统一城乡低保标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84.1%和98.5%,实现全国异地就医即时结算。出台《健康嵊州2030实施方案》,扎实推进省综合医改先行先试工作,市级医疗资源下沉基层卫生院实现全覆盖,成功创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作风建设】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政府系统“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全面规范行政行为,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148件、市政协提案138件。出台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坚持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集中学习法律法规7部。坚持政府过“紧日子”,让群众和企业过“好日子”,严格“三公”经费管理,支出下降36.6%。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持之以恒推进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

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等“四风”整治,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全面加强。

【基层治理】 加快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推进“全科网格”建设,乡镇综合治理、综合执法、市场监管和便民服务中心等“四个平台”全面建成并有效运行。强化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信访积案化解,完成党的十九大、第四届世界互联网大会等重大节会安保任务,和村社组织换届选举。支持工青妇、残联、红十字会等组织开展工作。抓好粮食安全工作。

全体会议

【十六届一次全体会议】 2月24日,市政府召开十六届一次全体会议。会议充分肯定了2016年全市各条战线取得的成绩,并指出2017年是新一届政府的开局之年,要根据《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任务目标,结合各自职能,继续努力,奋发有为,逐项抓好落实。会议要求,全市上下要认真清形势,提高标杆。目标定位要更高,各项主要经济指标要确保两位数增长,在绍兴各县市区保持领先;工作钻研要更深入,进一步加强主人翁意识,抓紧点滴时间,扑下身子刻苦钻研;工作推进要更扎实,坚持以实绩论英雄,苦干实干拼命干;工作方法要更新,在结合实际、依法依规的前提下,要勇于创新、大胆尝试,全力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发展环境。各级各部门要勇于担当,切实增强执行力和落实力。要主动担责担当,对工作岗位始终怀有敬畏之心,不打折扣完成任务,杜绝应付了事、推诿扯皮等现象,全力抓好落实;要提升办事效率,各个项目要早谋划、早启动,各项工作要立即办、马上办,以勤补拙,真抓实干,改进作风;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接受全社会监督,树立政府威信,弘扬社会正气,激发领导干部积极性。

【十六届二次全体会议】 8月25日,市政府召开十六届二次全体会议。会议主题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省第十四次党代

会和省政府第十次全体会议、绍兴市政府八届二次全体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十四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决策部署,总结分析上半年政府工作,部署落实下半年政府重点工作,动员全市政府系统干部进一步振奋精神、加力加劲,确保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要以习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严格按照市委的决策部署,围绕“特富美安”县域建设新要求,咬定目标,全力以赴,全力打好打赢“八大战役”,全面争创县域发展新优势,确保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全年红”。会议还就全力做好中央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工作作了部署。

常务会议

【十五届政府第 69 次常务会议】 1 月 6 日,市政府召开第 69 次常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市中医院老院区社会办医招租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根据《中共嵊州市委财经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和《市政府第 59 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对市中医院老院区进行社会办医,有利于盘活存量资源,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率,也有利于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满足居民健康需求。

【第 70 次常务会议】 1 月 25 日,市政府召开第 70 次常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和美丽乡村建设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实施意见》起草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市农办要按照“十三五”规划和十四届党代会确定的目标,围绕强镇、美村、富民的指导思想,结合嵊州实际,加强部门对接,提出可行工作目标,明确责任单位,健全考核机制,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审议《嵊州市高层次人才工作驿站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请示。会议认为,设立高层次人才工作驿站,是对《关于进一步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加快推进创新驱动发展的意见》文件精神的具体落实,也是补齐市科技创新短板的客观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加大全市高层次人才引进力

度,构建产学研合作的新模式,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会议还审议了关于要求审议 2016 年市长奖评审情况的请示。会议认为,评审确定 2016 年度市长奖名单,既考虑了工作业绩贡献度,也体现了导向性、整体性原则,有利于激发各行各业、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热情,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第 71 次常务会议】 2 月 12 日,市政府召开第七十一次常务会议。会议听取了全力开展消防安全排查整治行动意见建议的汇报。会议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和乡镇(街道)要把消防安全、安全生产作为最大的民生工程抓紧抓好,为嵊州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坚强的安全保障。会议还研究了政府投资项目建安工程概算限额管理的指导意见。会议要求,相关部门要按照“功能齐备、质量保证、安全保障”的原则,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建安工程概算进行限额管理,以进一步提高政府资金使用绩效,确保有限的政府资金真正用在改善民生、推动发展上。

【第 72 次常务会议】 2 月 15 日,市政府召开第 72 次常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 2017 年城中村改造计划及政策修正有关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城中村改造指挥部提出的 2017 年城中村改造计划和政策修正意见,以及建设局提出的城中村拆迁改造涉及区块市场比准价,是结合嵊州实际、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的具体举措,充分考虑了 2017 年城中村拆迁改造的必要性、可行性与科学性,也体现了依法依规、公平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

【十六届政府第 1 次常务会议】 3 月 13 日,市政府召开十六届人民政府第一次常务会议。会议听取了 2017 年全市砂石资源整治工作方案的情况汇报。会议要求:一是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定点砂场到期一家关停一家,确保年底前全市所有定点砂场全部关停,并加强对定点砂场关停之前经营、运输行为的管理工作;二是铁腕整治非法砂场,按照“查、断、拆、罚、改”五字法,不断加大非法砂场的巡查力度,严厉打击偷盗砂石资源行为,确保非法砂场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处置;三是建立健全

长效机制,加强市砂石资源管理有限公司的运行管理,建立健全“统一经营、统一管理、统一监管”的全市砂石资源集中开发经营模式。会议强调,相关部门要切实强化部门职责,对非法开采、加工、销售砂石资源的行为敢于动真碰硬;乡镇(街道)要不断强化主体责任,建立镇、村干部网格化巡查监管机制,督促定点砂场规范经营、按期关停。会议还审议了第十四届中国嵊州国际书法朝圣节暨“春游嵊州”系列活动情况的汇报。

【第2次常务会议】 3月31日,市政府召开第二次常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加快嵊州市科技创新中心发展的若干意见》。会议要求,科创中心要围绕创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的目标,引入专业运营团队,切实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中介机构合作,为创业团队、创业企业提供早期的创业指导、经济技术咨询等专业化服务;要大力引进和培育高层次科技人才,不断优化人才服务保障;要建立科技信息查询平台、技术成果转化平台等共享性公共服务设施,实行“一站式”“店小二”式入驻服务,努力把科创中心建设成为高新科技企业集聚度高、创新创造创意成果多、科技创新基础和服务体系完善的综合性科技创新中心,进一步促进全市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会议还研究了市区餐厨垃圾管理办法。会议明确,将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与社会资本合作的方式,在市区启动实施餐厨垃圾的集中收集、运输和处置工作,以促进餐厨垃圾的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有效推进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第3次常务会议】 4月26日,市政府召开第三次常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嵊州市“三改一拆”拆后集体建设用地利用的意见(试行)》。会议要求,各乡镇(街道)要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对拆后土地的统一管理,做到“即拆即清,应耕则耕、应绿则绿、应建则建”;相关部门要相互配合,合力推进,及时办理用地审批、土地供应、土地复垦等相关手续,不断提高“三改一拆”拆后集体建设用地利用率。会议还研究了《2017年嵊州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第4次常务会议】 5月11日,市政府召开第四次常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加大工业有效投资的十条意见》。会议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增强服务企业意识,全面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各项要求,为项目引进、落户、投产提供“店小二”式服务。要加强政策宣传解释,确保全市工业企业知晓政策、了解政策、熟悉政策。要加强政策刚性执行,努力让符合条件的工业企业充分享受政策带来的便利和优惠。要加强政策跟踪评估,及时解决政策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确保政策取得实际效果,促进工业有效投资持续增长。会议还审议通过《嵊州市企业转贷应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会议指出,新的管理办法,企业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转贷额度提高,使用时间延长,运作流程优化,监管要求提高,有利于切实帮助真正需要转贷的企业及时获得金融支持,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第5次常务会议】 6月8日,市政府召开第五次常务会议。会议研究了《嵊州市2017年大气污染防治暨空气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方案》。会议明确,按照“八大战役”总体部署,2017年全市要开展城市扬尘和烟尘整治行动、能源结构调整行动、工业污染治理行动、交通源污染防治行动、农业农村废气消减行动等大气污染防治“五大专项行动”,坚持重点突出、重拳出击、重典治气,建立健全政府统领、企业施治、市场驱动、公众参与的治气体制机制,确保全年全市PM_{2.5}年均浓度控制在45微克/立方米以下,全市AQI优良率达到86%以上,杜绝严重污染天气。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进乡镇(街道)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方案》。会议明确,将坚持政府主导、部门配合、上下联动的原则,通过盘活存量、整合资源、添置设备、综合利用等方式,进一步加强乡镇(街道)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确保在两年内,全市各乡镇(街道)的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部达标,都建成集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普法教育、体育健身等功能于一体,资源充足、设备齐全、服务规范、保障有力、群众满意度较高的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进一步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第6次常务会议】 6月28日,市政府召开第六次常务会议。会议传达贯彻了绍兴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嵊州下阶段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指出,安全生产是头等大事,全市上下要认真贯彻绍兴市市长马卫光的讲话要求,深刻汲取前阶段兄弟县市消防事故多发的教训,牢固树立安全生产“底线意识”,始终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坚决防止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把安全生产工作抓牢抓实抓好。

【第7次常务会议】 8月17日,市政府召开第七次常务会议。会前集体学习了环保相关法律法规。为提高领导干部依法决策和依法行政能力,加快法治嵊州建设,市政府决定建立常务会议常态化、制度化集体学法制度。会议指出,本次会议集体学习环保法律法规,是适应新形势下环境建设的客观需要,是加快推进“五水共治”“三改一拆”、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印染行业整治提升等重点工作的现实要求,有利于切实提高全市各级各部门的环保政策和法律知识水平,在全社会营造重视环保、尊重法律法规的氛围。会议审议通过《嵊州市民办培训学校管理办法(试行)》。会议明确,教体部门负责文化、艺术、体育类民办培训学校的管理工作,人力社保部门负责技能类民办培训学校的管理工作,乡镇(街道)履行属地管理职责。民办培训学校注册资金不少于50万元,办学场所须是合法建筑,产权清晰,不超过五层,二层及以上的应设有双梯。民办培训学校须在取得办学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营业执照后方可招生。会议要求,民办培训学校的举办者是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民办培训学校应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根据办学规模配备相应的人防、技防和物防力量,确保办学安全。

【第8次常务会议】 9月14日,市政府召开第八次常务会议。会前集体学习行政诉讼法。会议审议通过《嵊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会议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法治理念,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坚持运用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破解难

题、推动发展,强化权力运行监督和政务信息公开,确保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会议还审议了《嵊州市厨具行业专项扶持政策实施意见》。会议要求,相关部门要优化企业服务,加强行业监管,全面落实政策措施,努力将嵊州建设成为“品质最优、成本最低、环境最好”的中国厨具之都。

【第9次常务会议】 9月28日,市政府召开第九次常务会议。会前集体学习《安全生产法》。会议要求,全市上下要深刻吸取“9·25”玉环火灾等各类事故教训,做到警钟长鸣,严格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工作要求,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责任体系,着重做好工矿企业、道路运输、建筑工地、危旧民房等领域的安全监管,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会议审议了《嵊州市上市公司引领产业发展实施方案》。会议要求,根据市产业发展特色,确定传统产业、新兴产业、现代农业、文化旅游产业这四大产业作为上市公司引领产业发展方向,重点培育昂利康、亿田、帅丰、新中港、巴贝集团、加佳控股、中益机械、特种电机、飞翼生态、绿城农业等企业的股改上市工作,确保到2020年全市上市公司达5家以上,力争7家,形成嵊州上市板块。会议审议了《嵊州市推进科技引领创新驱动发展工作实施方案》。会议要求,围绕领带服饰、厨具电器、机械电机等三大传统产业改造提升,组建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融合的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以“政产学研金介用”思想为指引,突出政府服务功能,加快科创中心(三期)、北航投星空众创空间等平台建设;建立市领导联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项目制度,进一步加强服务保障,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会议还审议了统一嵊州市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方案。

【第10次常务会议】 10月30日,市政府召开第十次常务会议。会前集体学习《民办教育促进法》和《浙江省学前教育条例》有关内容。会议要求,全市上下要进一步坚定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不断强化教育保障。各乡镇(街道)、相关部门要认真

学习教育法律法规,积极引导各办学主体规范办学行为,提高教育质量,全力推动全市民办教育和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不断提升群众对教育事业的满意度。会议审议了《嵊州市行业整治提升实施方案》。会议要求,全市上下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细化完善政策,统一工作步调,坚决打破拖累发展的坛坛罐罐,以壮士断腕的决心推动全市行业整治提升,进一步促进全市工业经济转型升级。会议审议了《城南新区(三江街道)领带工业园区提升改造实施方案》。会议要求,城南新区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相关部门要相互配合、合力推进,做到违章建筑拆除到位,落后产能淘汰到位,环境问题整治到位,小微园区建设到位,入园标准管控到位,努力实现园区“品质品位、产业层次、配套环境、集聚功能”的明显提升,为全市工业园区的改造提升提供经验、做好示范。会议还审议了2018年度城乡居民医保筹资标准方案。

【第11次常务会议】 11月15日,市政府召开第十一次常务会议。会前集体学习新《预算法》有关内容。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要增强预算法治意识,准确把握法律内容,自觉把新《预算法》作为从事预算管理活动的行为准则,不断提升依法理财能力;要加强预算信息公开,进一步细化项目预算编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切实发挥预算的职能作用,有力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会议审议了嵊州市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实施方案。会议要求,各有关部门和乡镇(街道)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提高思想认识,落实工作方案,完善协作机制,确保如期完成改造任务;编制实施农村公路三年提升计划,不断改善城乡道路条件,确保道路适宜公交通行。会议审议通过《推行节地生态安葬的实施意见》。会议要求,全市上下要大力宣扬丧葬新风,积极推广生态葬法,全市各级党员干部、村(社区)干部要带头实行节地生态安葬,带头推行丧事简办,带头文明低碳祭扫。节地生态公墓必须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原则上须在原有公墓中划出一定区域,建造“节约环保、质量过硬、整齐美观”的生态公墓,严禁在房前屋后、农田

耕地等区域私自建造。

【第12次常务会议】 12月13日,市政府召开第十二次常务会议。会前集体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会议要求,各部门、乡镇(街道)要组织本单位同志认真学习,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高社会保险的覆盖面,让更多的企业职工、城乡居民享受社保的政策红利;要转变工作作风,增强服务意识,健全社会保障管理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建设,进一步提高群众办理社会保险的便捷性;要加强监管,确保社会保险基金安全运行,杜绝发生冒领、骗取社保基金等违法违规行为。会议审议通过《嵊州市开发区(工业园区)改造提升实施方案》。会议明确,作为市经济转型升级和产业创新跃升的主平台和主战场,开发区(工业园区)要以创建国家级开发区为目标,以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为总引擎,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改造、高水平管理、高质量发展”的原则,集中力量、集聚资源、集成政策,对开发区(工业园区)实施改造提升,到2020年,力争开发区年产值超千亿元。会议审议了《嵊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会议要求,相关部门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和维护生态功能为主线,按照山水林田湖系统保护的要求,坚持必需、合理的原则,科学划定保护范围,确保生态红线既保护生态,又保障发展,为高质量打造“三个嵊州”提供强有力的生态环境保障。

【第13次常务会议】 12月22日,市政府召开第13次常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会议强调,起草好《政府工作报告》,要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融会贯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全会、绍兴市委全会等会议精神,并积极做好与市委全会报告的对接,使《政府工作报告》在精神上、战略部署上、相关工作指标上与市委全会报告相一致;要坚持实事求是,客观真实,既要全面客观总结2017年成绩,又要科学精准设置2018年目标;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扎实办好各类民生工作,全力补齐一批民生短板。会议还审议了关于《2018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建议方案》《2018年嵊州市重点建设项目和

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计划》《关于嵊州市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关于嵊州市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

专题会议

【全市土地开发工作会议】 1月10日,市政府召开土地开发工作会议,部署全年工作任务。会议强调,在嵊州迎来大开发、大发展的关键机遇期,要迅速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全力做好土地开发和耕地保护工作,实现占补平衡,助力“三区”建设。2017年是嵊州大发展、大建设之年,全年用地规模将超过1万亩。根据部署,2017年市下达到各乡镇(街道)的土地开发的目标总任务是:实施土地开发13340亩,其中2016年立项实施面积6840亩,今年新立项实施面积6500亩,完成验收9000亩。会议指出,嵊州市已进入难得的发展机遇期,正在实施的杭绍台高速、杭绍台铁路、金甬铁路等大项目,对土地开发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树立“元旦就是新一年开始”的理念,立即进入工作状态,迅速部署落实,掀起土地开发的新一轮高潮。

【创卫部署会议】 2月23日,市政府创卫部署会议强调,全市上下要认清形势,提速加劲,扎实苦干,以更加饱满的精神,全力投入到创卫攻坚战中去,确保打赢创卫攻坚战。会议指出,虽然嵊州市已经通过了国家卫生城市的暗访,但是离创卫真正取得成功还有一些距离。下阶段,各级各部门思想认识要再提高,要坚定“只能成功不许失败”的决心,保持清醒的头脑,深刻认识到时间紧、要求高、问题多、懈怠厌倦情绪抬头等现实情况,进一步提高工作标准,扎扎实实做好各项工作,以更高水平、更高质量推进创卫工作。一是整治要硬,对城中村和城郊接合部环境卫生、“十乱”现象、农贸市场、建筑工地、“六小”行业卫生管理等难点,要迎难而上,攻坚克难;二是整改要细,坚持“以块为主、条块结合、属地管理”原则,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整改;三是

氛围要浓,开展立体化、多层次创卫宣传,形成人人参与创卫、个个争当先锋的良好局面。

【“无违建”创建工作督查会议】 4月1日,全市“无违建”创建工作督查会议强调,全市上下要紧紧围绕创建成为省“基本无违建县市”的目标,借势借力,落实责任,统筹推进,确保“无违建”创建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会议指出,一定要认清形势,深化认识,念好“拆治规三字经”,打响组合拳,创建工作上级有要求,群众有期待,要充分认识到“拆”的重要性和积极意义,坚决摒弃应付思想和侥幸心理,将这项工作放到重要的位置上全力推进。要直面问题,保持清醒头脑,要对存量违建、裁执分离案件等数量较多等问题有深刻认识,同时省、绍兴市还将经常性地开展明察暗访,全市上下都面临着较大压力。要紧盯目标,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一定要增强决心和信心,攻坚克难,以强大的战斗力和执行力,做到存量违建摸排到位、新增违建管控到位、违法建筑拆除到位、拆后改进跟进到位;要借势借力,结合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小城镇综合环境整治、两路两侧等工作,统筹推进各项整治行动;要严明纪律,落实责任,不断挖掘正面典型,持续曝光典型违建,形成声势抓创建,各级各部门要高标对齐,再接再厉,确保“无违建”创建工作目标全面完成。

【迎检中央环境保护督察部署会议】 8月8日,市政府召开中央环境保护督察迎检部署会,就环保督察迎检有关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再落实。会议强调,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迎检工作,加大整改力度,全力以赴做好中央环保督察迎检的各项工作。8月11日,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就将进驻浙江,开展为期一个多月的督察,这意味着嵊州市的迎检工作也已进入临战状态。全市上下要做到思想上绝不松懈,确保严阵以待,要根据“三个千万、三个确保”的要求,铁心、铁面、铁腕加强整改。工作准备上要无比充分,确保万无一失,各地各部门要尽最大力度完成整改,确保不产生反弹现象;抓好环境保护事件防范,要加强巡查,做好应急预案,果

断行动,确保督察期间不产生环保事件;要抓好信访问题化解,确保不出现大规模的群访事件。

【全市招商选资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10月13日,全市招商选资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会议强调,各级各部门要始终坚持把招商选资工作作为“一号工程”,把握招商优势,健全招商机制,通过不断做大做强增量“蛋糕”,推动全市招商选资工作取得更好成绩。会议通报了全市招商选资工作情况,1月至9月,全市实际利用外资8436万美元,同比增长14.8%。合同利用外资11450万美元,完成绍兴市年度考核任务的123.1%。1月至8月,全市引进绍兴市外境内资金33.74亿元,同比增长17.6%;引进嵊州市外境内资金42.1亿元,同比增长46.2%。

【全市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暨行业整治工作会议】 11月10日,全市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暨行业整治工作会议强调,全市上下要统一思想,提振信心,明确方向,落实举措,凝心聚力,坚定不移推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坚决有力推进行业整治,为做大做强嵊州工业经济,推动“嵊州制造”再创辉煌,加快打造“实力嵊州”提供强大动能。会议通报市重点传统产业改造提升行动和行业整治提升工作安排。根据部署,按照省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十大重点行业领域导向,立足嵊州产业优势和发展实际,综合考虑产业关联性、发展基础和市场前景等因素,确定领带、电机、厨具等三大制造业领域作为传统产业改造提升的重点行业,着力打造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五大标杆,推动产业从“追跑跟跑”向“并跑领跑”转变,引领带动全市传统产业转型跃升;将对全市工业园区和印染、化工等12个行业中的落后“低小散”企业和产能开展全面的规范整治提升。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第四季度测评迎检暨“十大创建十大整治”工作推进会议】 12月7日,市政府召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第四季度测评迎检暨“十大创建十大整治”工作推进会。会议强调,全市上下对于创建工作,在思想上再重视,在工作上再落实,在举措上更有力,推动创建工作再上新台阶,确保2018年获得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提名资格。

会议通报第三季度测评情况并部署第四季度迎检工作。会议指出,2017年是创建的基础年,明年能否顺利拿到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的提名资格,关键在于基础工作实不实。接下去的绍兴市第四季度测评,更是嵊州奋力冲刺的决战阶段,大家一定要高度重视,全力以赴。回顾一年来的创建,工作机制更加健全,合力创建氛围更加浓厚,市容市貌不断改善,城市“外在美”更加提升,市民文明素质逐渐养成,城市“内在美”更加凸显。尤其是第三季度,通过全市上下的努力,测评进步非常明显,成绩值得肯定,理应更有底气也更有信心。

【市政府党组(扩大)会议】 12月28日,市政府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学习市委十四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会议强调,全会报告及市委的《决定》高屋建瓴,高瞻远瞩,思想性、理论性、指导性、操作性都很强,是统领嵊州市2018年乃至今后几年工作的行动纲领,市政府系统要按照市委要求,周密部署,精心安排,结合实际,重抓落实,以全会精神来指导做好新一年的各项工作,开启高水平“三个嵊州”建设新征程。会议传达市委十四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并指出,这次大会紧紧围绕党的十九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及二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绍兴市第八次党代会及二次全会精神,主题鲜明,任务明确,既鼓舞人心、凝聚共识,又为新一年嵊州经济社会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办公室工作

【思想工作】 2017年,市府办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开展“新方位、新标准、新形象”大讨论、“补短板、提素质、优服务、促效能”活动和“新时代新思想新作为”主题党日活动。以办公室党组中心组学习为龙头,带动全体党员深入学习上级有关精神,特别是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掌握新动态、新要求,提高思想政治修养。坚持专题辅导与讨论交流相结合,定期组织召开党支部学习会、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专题学习活

动,确保学习取得实效。

【职能工作】 一是在优质办文上下功夫。严格做好会议方案、领导讲话、下发文件、会后报道等材料的起草、行文、运转、审批等工作。完成政府工作报告、市政府全体会议报告、相关专题会议材料、汇报材料、领导讲话材料等重要文稿起草工作。一年中,共起草编发市政府文件 76 期;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370 多期(其中内部明电 206 期);常务会议纪要 15 期;专题会议纪要 59 期。二是在会务接待上求规范。执行“八项规定”“六个严禁”,严格控制会议次数和规模,精减庆典、节会和评比表彰等活动。强化服务意识,做好来宾接待工作,严格控制陪餐人员,加强接待经费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接待任务。三是在信息报送上争高效。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各阶段重点工作,及时整理编发专报信息,在全省信息考核中继续保持中上游位次。共刊发《政务动态》231 期,《政务信息》24 期(其中普刊 15 期,内参 9 期),上报绍兴市府办、省府办信息 658 条,绍兴市府办采用 100 条;省府办采用 6 条,被省领导批示 3 人次。四是在应急管理上强机制。进一步完善应急联动机制建设,落实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健全应急管理工作机制,强化考核督查举措,组织参与反恐、危化品、交通事故应急救援等应急演练,确保突发事件发生时能在第一时间做出反应。五是在外事管理上严规范。落实新形势下的外事工作管理要求,全力助推招商(才)引资(智)、深化民间对外交往,助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年累积审核申报全市因公出国(境)共计 19 批 49 人次。

【服务保障】 一是加强统筹协调保障联络通畅。发挥办公室上下沟通、左右联络、多方统筹等职能,推动市政府各项中心工作稳步开展。不断加快工作节奏,对上及时请示汇报,搞好领导之间的工作衔接和活动安排。对部门、乡镇上报的各种诉求和各部门提交政府决策的事项,力争做到当日答复或转办,重大请示确保在一周内给予答复或协调。二是强化工作督查保障。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

的中心工作和重要部署,进一步建立健全督查工作机制,按照“责任到人、具体到事、进度到时、督查到位”的要求,建立工作督查函告单制度,有效促进各项决策和目标任务推进落实。三是加强调查研究保障决策科学。围绕“大湾区、大通道、大花园、大都市”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创新型城市建设等重点工作,开展深入调研,协助市领导做好 10 多个市级领导重点调研课题起草工作。通过走访部门、乡镇(街道),谋划明年工作,梳理民生实事,为市政府领导决策献计献策。四是提升服务能力换取群众满意。以群众来电反映的应急类事件和政策性解读为重点,协调部门、属地协商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和难点问题,不断提高建议提案办理水平。五是强化法制建设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完善政府常务会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等各项工作制度,促进政府工作的规范化和法治化。发挥政府法制机构的法律顾问和参谋助手作用,协助市政府处理好“城中村改造”“无违建创建”等重大事项的相关涉法事务,进一步规范非诉行政执行案件“裁执分离”工作。(市府办)

政务热线

【概况】 2017 年,市政务热线(12345)办理工作紧扣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第八次全国信访工作会议的重要指示,坚持把群众来电办理作为了解民情、集中民智、维护民利、凝聚民心的一项重要工作对待,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政务热线有效配置人力资源,主动提升业务水平,加强对事权单位的业务指导,倡导“三到位一处理”的工作理念,即合理诉求要解决到位,无理诉求要解释疏导到位,违法行为依法处理,生活困难要帮助救助到位。切实做好初件、重复件、不满意件、承诺件的办理工作,发扬“钉钉子”精神,从程序处理为主向问题解决为根本性转变,及时回应群众诉求,有效化解群众矛盾。全年共计办理来电 18236 件,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 93.77%,有效办结率 96.8%。同时,做好国务院第四次大督查热线电话件

的办理,参与督办信访事项 17 件,均以书面情况作了汇报。做好 8 月至 10 月中央环保督察本级热线环保件的办理工作,对所涉环保件 3 天要结果,盯紧抓实按期办结反馈,共计办理 571 件,有效缓解了环保问题的上行压力。

【督查督办】 一方面,政务热线加强与事权单位的沟通合作,通过对政策文件的解读和实际操作层面的情况分析,尽最大努力解决合理诉求;另一方面,在摸排具体情况后,对事权单位处理不到位的事项提出建议会商意见,要求予以落实。在多次协调仍未取得实质性进展的情况下,政务热线将提请对该事项督查督办。一是反馈督查,即对承办单位在回复格式不规范的、回复内容言不及义、避重就轻没有实质性答复内容的,提出办理要求,退回重办。二是实地督查,对带有历史性的、疑难复杂群众反映较大的问题,安排人员实地了解情况,掌握事情成因及解决突破口,协助事权单位办理解决。三是考核督查,对一些未有效办理且责任在事权单位的,通过发督办单限时办理上报的方式进行处理,且在年终考核上给予适当扣分。四是领导督办,对事权单位处理的久拖不决的重大问题,或者群众多次举证的普遍性问题,则通过重要信访事项摘报的形式,呈送市委、市政府领导阅示批办,使问题及时解决。全年共进行实地督查 8 次,发督办单 10 件,摘报市领导 2 份,均获得妥善处理。

【管理服务】 市政务热线围绕“最多跑一次”改革,做实服务工作,实行 24 小时值班,双休日不间断处理紧急事务。全体热线人员在工作中做到“三不能”“四负责”“五明确”。“三不能”即不能让群众失望、不能让办理人员失职、不能让热线运转失效。“四负责”即对来电反映人负责、对事权单位负责、对政府形象负责、对自己的工作态度负责。“五明确”即明确各单位权力清单、明确自身工作职责、明确来电办理理念、明确来电操作程序、明确事情解决底线。通过制度管理,进一步增强了市政务热线办理团队的工作责任心,提高工作实效,使之成为各项工作推进和矛盾化解的重要保障力量。

(王浙江)

人事工作

【工资制度改革】 2017 年,市人力和社保局制订出台全市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完善基层医疗卫生单位绩效工资、公立医院绩效工资总量核定等实施方案,稳步推进医疗机构绩效工资改革。开展机关事业单位津补贴发放情况“1+X”督查,完成全市 84 家单位防治“吃空饷”长效机制建立情况自查。建立法官、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工资制度,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正常晋升、事业单位绩效工资调节报告、教育系统信息数据调整等审核工作。

【人事招考录用】 公正规范做好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的考录工作,全年组织公务员公开招考 1 次,进入体检 104 人,共安置军转干部 4 人。组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22 次,其中赴高校招聘 13 次,本地公开招聘 9 次,聘用 309 名,其中硕士研究生 33 名。完成下半年事业单位集中招聘笔试,启动 2018 年全市各级机关考试录用公务员准备工作。

【公务员管理】 全面推行公务员“日志式”考核管理制度,全年已有 3300 人纳入嵊州市“日志式”考核平台。完成省、绍兴市“最美公务员”选树活动,推荐省级“最美公务员”1 人、绍兴市级“最美公务员”10 人。举办 2017 年度全市公务员“学法用法三年轮训行动”计划暨更新知识培训班,全年培训公务员 1006 人,同时启动公务员初任培训。有序推进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实施工作,完成 2016 年度公务员考核、行政奖励、年报统计等工作。做好退休人员管理工作。组织举办机关事业单位退休干部职工文体活动近 20 场次。

【专业人员评聘】 2017 年,市人事智能部门共评审或推荐初、中、高级职称 523 人,审核事业单位岗位变动单位数 126 家、岗位数 1981 个,完成专业技术继续教育 1.84 万人次。根据绍兴市事业单位专技岗位结构比例调控实施办法,调整全市事业单位岗位聘任的比例设置,探索实施市卫计系统岗位统筹管理。做好高层次人才选拔推荐工作,入围“浙江省 151 人才工程”人才 1 人(黄云飞)

法制工作

【法治建设】 印发《嵊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全面分解落实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坚持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集中学习法律法规7部。全年，办理行政复议案件41件。同期，处理各类行政应诉案件162件。

【规范文件管理】 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各类文件、会议纪要全面纳入合法性审查范围。全年审核、报备行政规范性文件12件，其中市政府文件5件，市政府办公室文件7件。同期，组织开展与“放管服”改革、“最多跑一次”改革要求不符以及与生态环境保护要求不符的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公布停止执行文件38件、停止执行部分条款的相关文件1件。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对市级主要行政执法部门实施重点检查。印发《嵊州市行政调解权力义务清单》《报送市政府审批的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规程》和《报送市政府审批的行政执法决定事项目录》，不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组织召开府院联席会议，提升政府部门、乡镇(街道)依法行政和化解行政争议的能力水平。与法院、检察院联合印发《关于加强非诉行政执行案件“裁执分离”工作的实施意见》，进一步规范非诉行政执行案件“裁执分离”工作。

【执法资格管理】 组织实施行政执法证考试、行政执法主体确认及行政执法证集中清理，公布行政执法主体(第一批)，其中法定行政执法主体52个，授权行政执法主体13个，受委托行政执法主体14个。至年底，全市持有浙江省行政执法证人员1005人，其中部门934人，乡镇街道71人；持部颁执法证人员1274人，主要为公安、财政、国土、交通、农林、市场监管、国税等部门人员。

外事工作

【概况】 全年累积审核申报全市因公出国(境)共计20批50人次。完善外事为全市经济社会

发展服务的功能，做好APEC商务旅行卡推广和外国人来嵊邀请预审等服务工作，帮助企业“请进来”和“走出去”。做好企业引进海外人才、赴国外参展、专业技能培训，以及医生、教师等专业技术人员赴国外进修学习等服务保障工作，提升全市专业人才的整体业务水平。协助公民处置领事保护事件，为公民争取国外的合法权益提供帮助。完成嵊州市人民对外友好协会理事会成员的审批和任免等工作，以及市翻译协会换届工作。

【涉外交往】 1月5日，市高级中学姐妹学校韩国浦项女子学校师生来访爱德，开展丰富多彩的教学合作活动；4月7日，宓风光携作品赴日本东京文化中心参加“浙江省现代讽刺与幽默漫画展”，纪念中日邦交正常化45周年。5月14日，接待由商务部主办，中华女子学院承办的援外培训项目“2017年发展中国家女官员领导能力建设研修班”一行，23个国家的70多位女官员到嵊开展现场教育活动，调研村嫂志愿服务品牌，考察学习妇女参与新农村建设、妇女参与社会管理、女性创业就业情况，并到社区学院调研家政服务“越乡嫂”品牌。7月21日，接待沙巴马中联谊协会会长胡逸山一行，考察并洽谈带动嵊州政经文教和沙巴在一带一路框架下的合作机会。10月20日，加拿大安大略省皮尔区公里教育局赴逸夫小学开展基础教育交流研讨，嵊州教体局与对方签署友好协议。10月22日，接待摩洛哥茶叶考察代表团在华发茶业开展合作洽谈活动。10月27日，举办王羲之显彰碑建碑20周年纪念仪式，日本天溪会会长南鹤溪率65名团员来嵊参加朝圣及纪念仪式。

电子政务

【概况】 2017年，市电子政务活动围绕市委、市政府各项中心工作，按照省、绍兴市的统一部署，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抓手，统筹协调、分步实施，全市电子政务工作取得新进步。建成包含110个节点和市级平台的视联网系统，完成省、绍兴市组织召开的视频会议直播，实现市委常委会

实时与全市乡镇街道的视频连线。及时启用一窗受理平台。审批事项由综合窗口一窗受理,分发到统一权力运行系统及各相关部门业务系统,办理结果实时反馈,为所有事项全科一窗受理打下基础。全面应用投资项目 2.0 平台。在投资项目监管平台 1.0 版基础上,投资项目相关审批事项 100% 网上申报,100% 网上审批。开展政务资源共享分中心建设。升级政务外网数据交换平台,征集本级自建系统信息和权力运行系统办件信息及时上报到省数据中心。(市府办)

机关后勤工作

【后勤服务保障】 2017 年,市机关事务局全力做好新行政中心、商检大楼、国资综合大楼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安全保卫、食堂餐饮、物业管理、会务服务等各项后勤保障工作有序运行,全年安全无事故。完成行政中心 1 号楼部分办公用房改造、电子政务视联网、商检大楼和国资综合大楼连廊建设等工程。牵头抓好 56 个市级机关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垃圾分类投放覆盖率达 100%。

【重大会务活动保障】 2017 年,市机关事务局完成市“两会”、全市经济工作会议、第一届嵊商大会、2017 中国(嵊州)花木采购大会、第二届全国越剧戏迷大会、第十四届中国嵊州国际书法朝圣节、第十届中国(嵊州)电机厨具展览会、绍兴市“晒亮点、比业绩”活动、绍兴市农村“五星达标、3A 争创”现场推进会及创国卫技术评估综合组、省委办公厅调研组、省“五水共治”“三改一拆”督查组、中央环保督查组等在嵊期间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全年共保障市委、市政府召开的视频等各类会议 480 场次,与会人员 3.8 万余人次。

【接待工作】 2017 年,市机关事务局做好市委、市政府的接待工作,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嵊州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在标准范围内创优服务,始终保持市公务接待对外良好形象。全年共接待来嵊领导和来宾 331 批次,接待人数 5754 人次,其中接待省级以上领导 15 批次、各

地考察团 15 批次、外宾团 2 批次。同时,及早落实,打好前站,做好市委、市政府组团赴外学习考察等活动的后勤保障。

【节能工作】 2017 年,全市公共机构人均综合能耗和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分别同比下降 3.49% 和 2.25%, 人均水耗同比下降 3.6%, 完成 2017 年度的节能目标。组织开展以“节能有我,绿色共享”为主题的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能源紧缺体验活动。完成市行政中心、商检大楼、国资综合大楼能耗监测平台建设,实现机关事务局管辖范围内能耗数据的实时监测。推进节约型示范单位和节水型示范单位创建,全市 2 家单位被绍兴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等部门命名为“绍兴市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38 家单位创建成为市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8 家单位被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部门命名为“浙江省节水型单位”。

【办公用房管理】 进一步规范全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配置使用,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1+X”办公用房专项督查工作;做好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统一调配使用,提出维修改造办公用房的意见建议,完成了对市综合执法局、法院、环保局、教体局、水利局等 10 多家单位申请办公用房的实地核查和报告。6 月,制定印发《嵊州市行业协会商会脱钩改革行政办公用房管理办法(试行)》,切实规范行业协会商会办公用房使用管理。根据市政府要求,与北航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嵊州大厦整体移交使用协议》,达成嵊州大厦的整体移交。(张明敏)

行政审批工作

【概况】 2017 年,市行政服务中心围绕中央、省、绍兴市“放管服”的改革要求,推进企业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改革,优化审批服务,提升审批速度,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企业群众到政府办事获得感和满意度均有较大提升。在省“最多跑一次”改革第三方测评中取得了满意率 99.5% 的好成绩,在全省排名第四。代表绍兴迎接省跑办检查考核中实现绍兴市唯一不扣分县市;“兜底窗口”创新经验

在全省交流推广,并获省委常委陈金彪批示肯定;网上中介超市做法经验和成效获常务副省长冯飞批示肯定。

【事项标准化规范化】 按照主项名称、子项名称、适用依据、办理时限、申请材料、申请表、办事流程和业务流程的“八统一”的要求,完成32个部门1494项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的事项梳理。“最多跑一次”事项共1463项,跑一次事项比例97.9%,并分3次对“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和暂不能实现“最多跑一次”事项负面清单向社会进行公布。通过印制标准化的办事指南、调整浙江政务服务网上的办事信息,准确、规范地向社会公布信息。推进事项即办化。即办事项已达618项,即办率46.33%。减少审批材料数681项。实行容缺受理机制,容缺率82.51%。

【一窗受理服务】 在整合设置企业投资项目、社会事务、商事登记、不动产登记、公安、医保社保及公共事业等7个一窗受理综合窗口的基础上,进一步梳理涉及多部门多环节的“一件事”,以群众眼中的“一件事”为标准整合归并相关事项,在全市范围内梳理出30个“一件事”目录,出台了一件事实施方案,实现企业和群众跑一个窗,就能把“一件事”办成的目标。

【企业投资项目高效审批】 推进投资项目在线监管2.0平台建设、应用和监管,实现全市投资项目全流程审批的应用平台、网上申报、系统打通及网上审批的四个100%。出台《嵊州市企业投资项目高效审批订单式服务实施方案》,按企业需求开展80天高效审批、50天高效审批、30天内按需审批三种订单服务。属地代办员实行“店小二”式全程跟踪服务,建立企业投资项目审批首问责任制、一次性全流程告知制和“定人、定事、定责、定时”全程代理服务制;推行开发区“规划环评、区域能评、区域水保”等政府办理的举措。全年有166个企业投资项目进行全程跟踪、订单式服务流程,其中80天高效审批完成109个、50天高效审批完成10个、30天内按需审批完成7个。

【最多跑一次改革全覆盖】 加强乡镇(街道)便民服务平台建设,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向基层延伸。21个乡镇(街道)按照四个平台要求都建立了乡镇(街道)便民服务平台。出台《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建设标准和要求的指导意见》、印发《关于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建立管理机制的通知》,对便民中心大厅建设、窗口设置、人员配备、运行机制规范统一。建立“最多跑一次”基层网格员队伍,延伸村级便民服务网络,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就近能办;推行乡镇便民中心标准化建设。对21个乡镇进行标准化建设,分为“示范型”“标准型”及“简朴型”三种建设类型,多次对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建设进行指导、检查和考核,促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在基层有效落地。

【中介超市一张网建设】 2017年,市行政服务中心的网上中介超市与绍兴联网,正式投入运行。涉及投资项目审批的20类151家中介机构入驻,实现“一地备案,多地通用”中介机构进驻模式。会同市发改局根据中介收费的有关法律法规、各中介行业发展情况以及中介行业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调节价的项目目录,出台《嵊州市关于加强投资项目审批中介服务价格管理的通知》,收费标准降低5%。

【兜底窗口】 2017年度,市行政服务中心以“什么事难办就办什么事”为导向,从解决群众和企业最难办的事入手,推出兜底服务,把企业群



市行政服务中心“什么事难办 就办什么事”的兜底综合窗口。

众的急办件、难办件、投诉件、涉及政策性、历史性难办件作为“兜底综合窗口”的服务重点,开展协调办理、跟踪办理、限时办理和挂牌办理,取得了良好效果。全年共受理 305 件“兜底”事项,件件都有落实,办成 297 件,剩余 8 均为依法不能办理的事项,每个办件都得到服务对象的好评,满意率为 100%。(王蓉)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2017 年,住房公积金管理嵊州分中心修订了《绍兴市住房公积金嵊州分中心承办银行业务工作考核办法》,加大对银行的扩面考核力度,调动银行工作人员积极性。针对企业发展面临的困难,通过深入企业做好思想动员工作,转变企业主缴纳住房公积金观念。制作公积金专题宣传片和专刊,利用报纸、电影院、网络等媒体手段,全方位进行政策解读宣传,使住房公积金政策家喻户晓。全年归集住房公积金 6.15 亿元,同比增长 8.4%。

【住房公积金贷款】 嵊州分中心严格执行各项操作规程,确保调查、审核、审批、跟踪每个环节严谨规范。积极开展公转商贷款业务和融资拆借工作。2017 年向绍兴市中心拆借资金 0.8 亿元,较好地缓解了贷款资金紧张矛盾,基本满足了职工贷款需要,全年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 1170 笔,贷款金额近 3.74 亿元,支取住房公积金近 4.92 亿元。发挥贷审会的集体监管作用,加强对贷款楼盘的贷前风险评估、控制和贷后跟踪管理,规避市场风险;加强逾期贷款催收工作,规避信用风险,降低贷款逾期率,保障资金运行安全。同时,按照规范资金管理要求,做好 1.125 亿元的住房公积金资金竞争性存放工作。

【制度建设促服务】 2017 年,嵊州分中心制定出台《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绍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嵊州分中心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党风廉政建设中心党组主体责任清单》等规范性文件。同时不断强大大厅硬件和软件建设,通过租用建行

二楼大厅和简单装修,改善大厅服务环境。建立容缺受理制度,方便群众办事,提高服务效率和速度。配合绍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完成新一代住房公积金业务管理系统上线,开展新增银行公积金服务网点和企业单位经办人员大培训。制订《文明窗口创建实施方案》,规范服务行为,提升窗口服务形象。(钱城芳)

公共资源交易

【概况】 2017 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共开展交易 1408 项,实际交易额 83.94 亿元,增收节资 8.32 亿元,增收节资率 9.66%。其中,工程建设项目成交数量 316 项,成交额 32.11 亿元;经营性土地(矿产)成交数量 51 项,成交价 50.62 亿元;政府采购成交数量 988 项,成交额 6686.33 万元;产权交易成交数量 53 项,成交价 5447.71 万元。

【制度建设】 2017 年,市公管办坚持问题导向原则,针对招投标环节的突出问题,在完善招投标制度上下功夫,出台多项制度。3 月中旬,通过市府办印发《关于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整治工作的若干意见》,对全市公平、廉洁、开放、有序的市场秩序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6 月中旬,印发《嵊州市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单位专项考评管理办法》,对全市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单位的规范运作和提供及时优良的服务起到促进作用。9 月上旬,通过市府办印发《嵊州市行业主管部门履行政府投资项目监管责任专项考核办法》,对职能部门的履职情况进行专项考核;通过市府办印发《嵊州市政府投资项目违法违规行为联合查处实施意见》,建立联查机制,形成部门合力,强化预防和打击建设工程招投标和施工环节违法违规行的能力,营造公平和谐的市场环境。9 月下旬,修订完善《嵊州市村级小型工程施工项目管理办法》,使村级小型工程施工项目管理更加科学,操作更趋便捷。

【信息化建设】 6 月份,市公管办完成电子

化交易平台的初建,实现工程建设项目、政府采购、土地交易、产权交易信息与省、绍兴市平台对接。6月底起,所有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缴退投标保证金和网上提交投标文件。上半年,对交易大厅进行规范化改造,安装交易场所门禁系统,开辟投标人等候室,新设相对隔离的政府采购评标区域,硬件规范化建设得到加强。

【监督管理】 2017年,市公管办共监督四大交易总量477件次。落实《嵊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异议、投诉和举报联动调处机制与责任追究办法》,把各类矛盾和问题处理在萌芽状态。处理各类反映投诉13件次,对180余家投标后未参加开标的投标单位作出日常行为考评扣分处理。依法依规对4家公司作出限制进入市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投标资格3个月至1年不等的处理。

【指导服务】 2017年,市公管办推出重点工程“跟单服务”制度,安排工作人员为重点工程提供全程跟单服务,及时为业主提供有关招投标的业务咨询,及时发现和解决招投标相关业务问题,为

市重点、亮点工程的顺利推进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深化乡镇(街道)联系结对服务,划分片区开展组团式定期走访和按需上门服务。5月,安排业务骨干分三期对全市村(社区)主职干部进行村级小型工程施工项目管理的培训,并对全市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的分管领导和招标办人员进行了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及电子交易业务知识培训。

(费伟军)



4月15日,市政府在保罗洲际酒店召开全市招投标管理工作会议。